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含转移支付项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狮岭镇前进小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广州市花都区狮岭镇前进小学	136.21	136.21	0.00	0.00		
编外人员聘用经费	31.86	31.86	0.00	0.00	通过编外人员聘用经费，支付编外人员工资、公积金、社会保险费等支出，确保学校日常运作，维持教学质量。	1、产出指标：及时支付率，年度指标值：100%。2、：临聘人员工资支付及时率，年度指标值：100%。3、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年度指标值：通过对编外人员的经费保障，进一步推动我区教育事业健康发展。4、效益指标：通过招聘编外人员，辅助完成教育工作，年度指标值：≥95%。5、产出指标：编外人员经费补助标准，年度指标值：初级15.66万元/人、中级19.28万元/人、高级24.19万元/人 初级15.66万元/人、中级19.28万元/人、高级24.19万元/人 。6、产出指标：聘请编外人员人数，年度指标值：7
基础教育阶段特殊学生营养午餐补贴	0.95	0.95	0.00	0.00	根据《广州市花都区教育局关于基础教育阶段特殊学生营养午餐补贴的实施方案》的通知，特殊学生营养午餐补贴标准为：每年9个月、每月22天，每天12元/人。给予残疾学生特别扶助和优先保障，改善特殊学生的伙食，减轻学生的经济负担，提升生活质量。	1、满意度指标：受助学生满意度，年度指标值：≥90%。2、效益指标：有效减轻特殊学生家庭经济负担，年度指标值：通过对符合条件的特殊学生进行营养午餐补贴，在一定程度上减轻特殊学生家庭经济负担 。3、产出指标：符合条件的特殊教育学生午餐补助覆盖率，年度指标值：100%。4、产出指标：营养午餐补助人数，年度指标值：≥4人。
农村困难家庭在校（园）学生（幼儿）生活补助	0.40	0.40	0.00	0.00	通过对符合条件的农村困难家庭在校学生进行生活补助，满足农村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生活、学习需要，减轻农村贫困家庭负担，阻断贫困代际传递，摆脱精神贫困，进而提升教育公平，确保贫困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1、满意度指标：受助学生满意度，年度指标值：≥90%。2、效益指标：减轻贫困学生生家庭经济负担，年度指标值：接受补助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不因贫困而失学。3、效益指标：促进教育公平，年度指标值：通过落实国家资助政策，从而保障和促进教育公平。4、产出指标：贫困学生生活补助覆盖率，年度指标值：≥95%。5、产出指标：贫困学生生活补助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95%。6、产出指标：人均补助标准，年度指标值：1000元/生/年。7、产出指标：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人数，年度指标值：
社会保险费	0.81	0.81	0.00	0.00	社会保险费主要用于支付教职工社会保险费以及工伤保险费用，保障教职工利益，利于教职工安心教学工作。	1、产出指标：社会保险购买及时率，年度指标值：100%。2、效益指标：教师满意度，年度指标值：≥90%。3、效益指标：享受工伤保险覆盖率，年度指标值：100%。4、产出指标：教师工伤保险参保率，年度指标值：100%。5、产出指标：购买在编统发人员的工伤险，年度指标值：39人。
公办中小学购买专职卫生技术人员服务项目	12.00	12.00	0.00	0.00	通过公办中小学购买专职卫生技术人员服务项目的实施，支付学校医务人员人数不足的服务费用，用于保障学校正常医务工作，增加医务保障。	1、产出指标：保障师生的健康，年度指标值：≥95%。2、满意度指标：师生对卫生员的满意度，年度指标值：≥95%。3、产出指标：医护人员资金达标率，年度指标值：100%。4、产出指标：购买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人数，年度指标值：4人。
校园安保经费	21.60	21.60	0.00	0.00	通过校园安保经费，支付保安工资，维护校园日常运作，确保校园安全。	1、满意度指标：教师对学校保安工作满意度，年度指标值：≥95%。2、产出指标：安保人员经费标准，年度指标值：5.4万元/人。3、产出指标：保安持证上岗率，年度指标值：100%。4、产出指标：保安人员人数，年度指标值：4人。
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生均公用经费	40.95	40.95	0.00	0.00	通过在教师培训费、工会经费、仪器设备、图书购置，修缮维护，日常公用经费等方面的使用，改善教师在出差、培训或其他工作时的环境水平，提高其参与学校事务积极性，促进学校稳定发展。	1、效益指标：培训通过率，年度指标值：≥95%。2、效益指标：保障学校的正常运行，年度指标值：能保障学校正常运行。3、产出指标：城乡义务教育补助小学学生数，年度指标值：≥781人。4、产出指标：小学生均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年度指标值：525元/年.生。
城乡免费义务教育-区级-小学	26.74	26.74	0.00	0.00	根据国家和省市政策，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1、效益指标：城乡义务教育小学教育教学，年度指标值：进一步保障教学质量。2、满意度指标：家长及学生满意度，年度指标值：≥95%。3、满意度指标：师生满意度，年度指标值：≥95%。4、产出指标：财政补助资金拨付及时性，年度指标值：100%。5、产出指标：在校人数，年度指标值：≥871人。6、产出指标：城乡义务教育中学公用经费补助覆盖率，年度指标值：100%。7、产出指标：小学阶段补助标准（元/生/年），年度指标值：525元/年.生。
义务教育阶段特殊教育经费-区级	0.90	0.90	0.00	0.00	通过义务教育阶段特殊教育经费-区级项目的实施，补助资源教室、特教班建设费用等，维护特殊教育正常运行与保障教学质量，进一步保障残疾儿童少年普及义务教育（入学率保持在96%以上）。	1、效益指标：保障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权益，年度指标值：通过重点补助特殊教育，进一步保障残疾儿童少年普及义务教育（入学率保持在96%以上）。2、产出指标：预算支出完成率，年度指标值：100%。3、满意度指标：特殊学生家属满意度调查，年度指标值：≥95%。4、产出指标：城乡义务教育阶段特殊学生生均公用经费和课本费补助小学学生数，年度指标值：